

关于调整学生缴费方式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关于进一步规范和清理学生银行卡的通知》（桂教财务〔2014〕24号），2011-2013级全日制在校生（含研究生、本专科生）学费住宿费不再通过银行卡划扣，而采用银行代收的方式（含银行柜台缴费、银行终端机缴费、银行网上银行缴费），目前代收银行有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具体缴费方法如下：

一、中国银行缴费方法

1. 中国银行柜台缴费：到广西区内各中国银行网点，缴费时，报上“学号”和学校名称“广西民族大学”（中国银行缴费代码：45006013），然后将应交学杂费缴存银行（可使用中国银行卡或现金），即可完成缴费。缴费完毕，向柜台营业员索取一联加盖银行收讫章的交费回执单，并妥善保管，作为备查。

2. 中国银行网上银行缴费：登陆中国银行网上银行（银行卡需开通网上银行），点击“公共服务缴费”→选择“缴费地区”（广西、广西全辖）→点击“下一步”→选择缴费项目“学校学杂费”→点击“缴费”→选择缴费院校名称“广西民族大学”，输入学号及缴费年份即可。

3. 中国银行终端机缴费：到广西区内任意一家中国银行自动银行自助终端机，点击“缴费特区”→选择“学校学杂费”→选择“广西民族大学”→插入中国银行卡→输入“学号”→输入缴费金额，核对无误后确认完成缴费。

二、中国农业银行缴费方法

1. 农业银行柜台缴费：到广西区内各中国农业银行网点，填写代收学杂费凭证，填写要素含：日期，学校代码（019655），学号，交费金额，姓名。缴费完毕，妥善保管加盖银行收讫章的交费回执单，作为备查。

2. 农业银行终端机缴费：

到广西区内各中国农业银行网点的自助终端机，刷农行卡进入交易菜单→选择“缴费业务”→选择“学费”→输入“地区代码（01）”→输入“学校代码（019655）”→输入“学号”→输入缴费金额，核对无误后确认完成缴费。

注：原使用的中国银行卡请勿销户，此卡用于代发各类补助、奖助学金等。

在广西区外时，只能通过网上银行缴费，未开通网上银行的同学可在回校后通过银行柜台或终端机缴费。

请各学院做好宣传工作。

